

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(批复)

浦府[2002]268号

关于同意《世茂滨江花园详细规划》的批复

浦东新区规划管理局:

你局《关于报批〈世茂滨江花园详细规划〉的请示》(浦规规[2002]198号)悉。经研究,批复如下:

一、规划范围:东至浦东南路、浦城路,南至浦电路、潍坊路,西至浦明路,北至张杨路,规划用地面积 39.25 公顷,其中世茂房地产公司开发用地(规划改造区)为上述范围扣除场臣中心、东南新村及隧道用地,该规划作为原新区管委会批准的《兰园小区详细规划》的补充和完善。

二、规划改造区规划面积 27.03 公顷,其中住宅用地 8.09 公顷,公建用地 8.04 公顷、小区道路用地 2.5 公顷,集中绿地 8.40 公顷。规划总建筑面积 78.49 万平方米,综合容积率不大于 2.9,其中住宅(含会所)建筑面积 72 万平方米,公建建筑面积 6.28 万平方米。规划预留 220KV 变电站用地面积 7854 平方米,建筑面积 2100 平方米,建筑密度不大于 20%,绿地率 50%,集中绿地率不小于 31.1%。

三、住宅建筑密度不大于 15%，建筑高度不超过 170 米，集中绿地率不小于 40%。配套公建包括中学、小学、幼托，并建设影城项目和商业中心。小区内按规划配置 35KV 变电站一所，其他有关市政公建配套应征询主管部门意见并予以落实。

特此批复。



主题词：规划 住宅区 批复

抄送：建设局、城工委。

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02年12月5日印发

(共印10份)